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四川轻化工大学宜宾校区考点（5153）现场确认公告

请选择四川轻化工大学宜宾校区考点（5153）的考生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11 月 10 日到四川轻化工大学宜宾校区考点进行现场确认，未经现场确认者网上报名无效。

一、现场确认时间及地点

为了顺利办理确认手续，避免确认现场过度拥挤，节约现场确认时间，请各位考生按照以下时间、地点、确认考生范围安排前来现场确认。

日期	确认考生范围	时间	地点
11 月 7 日	本校机械、物电学院应届考生	09:00-12:00	四川轻化工大学 宜宾校区综合楼 101 会议室
11 月 7 日	本校管理、数统学院应届考生	13:30-17:30	
11 月 8 日	本校计算机、经济学院应届考生	09:00-12:00	
11 月 8 日	本校生工、法学院应届考生	13:30-17:30	
11 月 9 日	本校自信、外语学院应届考生	09:00-12:00	
11 月 9 日	其余考生	13:30-17:30	
11 月 10 日	因特殊原因 7-9 号未确认考生 及补报名考生 数据处理	10:00-12:00 13:30-17:00	

（以上分时段安排为避免拥挤，减少考生排队时间，若确与本人其他安排冲突也可 11 月 7 日-9 日任意一天前来确认）

二、现场确认流程：验证、照相、采集指纹、签字确认并交表

1. 验证。工作人员查验考生相关证件。相关证件如下：

请携带在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双面打印的《报名信息表》一份，并将“5153”开头的 9 位数报名号写在身份证复印件右上角。

应届本科毕业生的基本证件

- ①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 ②本人有效学生证原件（非校园一卡通及类似卡片）及复印件一份。

非应届本科毕业生的基本证件

①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②本人有效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③户口在四川省的考生须提供本人有效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一份（需复印盖有省级公安机关户口专用章、户口登记机关户口专用章的户口簿首页和登载本人户籍信息的“常住人口登记卡”页）；

在四川省工作但户口未随迁者须提供就业单位出具的在职工作证明及近三个月社保缴费清单。

在校研究生：须加带培养单位同意报考及加盖公章的书面证明材料。

退役大学生士兵：须加带《入伍批准书》（注意不是入伍通知书）、《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自考本科生（预计2020年入学前可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须加带**自考准考证、注册地自考办打印加盖公章的《考生考籍表》和专科学历的相关证明材料（专科文凭或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网络教育本科生（预计2020年入学前可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须加带**《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

境外获得的学历学位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出具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须加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PDF文档打印）。

因变更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应提供学信网的学历（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本人信息变更的证明（记载曾用名和现用名的户口簿或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

注意：所有复印件只需一份（请勿折叠卷曲），请在所有复印件正面右上角写上“与本人原件一致”并签上姓名与日期。

2. **照相。**人脸识别，采集考生本人图像信息，照相后**取表2份**。

3. **采集指纹。**人脸识别后采集考生本人左、右手拇指指纹信息。

4. **信息确认。**考生仔细阅读、认真核对报考点打印的《诚信考试承诺书》和《全国研究生入学考试报名情况登记表》，确认无误后**正反两面签名确认**，并交给工作人员一份（请自带钢笔或签字笔）。

特别注意：

本报考点仅办理网上报名信息确认，不受理网报信息修改！

考生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考生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等，造成后续不能现场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注意事项：

1. 根据教育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规定：

①“招生单位”、“报考点”、“考试方式”等为报考关键信息，在提交信息生成报名号后都不允许修改。考生未按要求，错选报考点、招生单位、考试方式，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现场确认网报信息的，报名无效，已支付的报名考试费不予退还。

②未交费考生不予现场确认；已交费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未参加报名现场确认，或未参加考试的，报名考试费不予退还。

③报考点工作人员验证时发现伪造证件，将通知公安机关并配合公安机关暂扣其相关证件。

2. 2019年12月14日至12月23日，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其他记录。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3. 我校考点2020年硕士生招生考试入场将读取考生有效居民身份证芯片信息进行人脸识别及指纹信息核对，不能核对成功者将不能入场参加考试。考生须确保身份证芯片信息及指纹信息能被顺利读取。

4. 我校考点2020年硕士生招生考试仍将继续使用金属探测仪对入场考生进行安检，以防止携带易燃、易爆、管制刀具、枪支、无线电收发装置(含手镯、项链等佩饰形式)及其他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入场安检系常规安全检查，考生不必紧张；请按要求不得携带禁带物品，如手表、手机及各种金属或含金属物品进入考场，以免安检时耽搁时间。

5. 我校考点2020年硕士生招生考试均在标准化考场进行考试，考试期

间全程**视音频监控并录音录像**（考试结束后将进行视频回放），本考点将为考生准备统一的考试文具（签字笔及笔芯、铅笔、橡皮擦、涂卡尺、小刀、胶棒），考生不得自带考试文具（招生单位自命题科目允许的特殊文具除外）。每间考场内都设有电子时钟（电子时钟仅作参考，开考和终考时间以考场指令为准）。

6. 参加考试的考生请于2019年12月20日下午16:00-17:00到考点(四川轻化工大学宜宾校区明德楼、勤工楼)熟悉考场布置、查看注意事项等。

7. 因网上报名已结束，考生无法修改信息。经请示同意，部分选择本考点已报名缴费成功后需修改“报考学校”、“考试方式”两项关键信息，或因信息填写错误而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需更正的考生，可在11月9日9:00-22:00补报名。其程序如下：

补报名考生11月9日9:30-12:00到宜宾校区综合楼101会议室右侧门领取校验码，凭校验码重新在研招网报名及网上支付报考费（需取消原报名信息）。所有补报名并网上支付成功的考生均须于11月10日上午10:00-12:00到我校宜宾校区综合楼101会议室进行现场确认，否则补报名信息无效。

8. 需要报考点提供合理便利的残疾考生，请按照教育部、中国残联关于印发《残疾人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17】4号）（可在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查询下载<http://www.sceea.cn>）要求，在现场确认期间向报考点提交书面的“合理便利申请表”及相关材料，过时将不再受理相关申请。

希望各位考生认真阅读教育部《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告》、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和本报考点的相关公告，谨遵承诺，诚实守信，顺利确认。

四川轻化工大学宜宾校区考点

2019年11月2日